

<<德国古典哲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德国古典哲学>>

13位ISBN编号：9787010076683

10位ISBN编号：7010076685

出版时间：2009-06

出版单位：人民出版社

作者：俞吾金 等

页数：707

字数：595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由中国学者从自己的研究视角出发，吸取国内外西方哲学研究的成果，编写出一套多卷本的西方哲学通史，以此总结和促进我国的西方哲学研究，这是一些前辈专家从20世纪50年代起就已有过的设想。十年动乱结束后，随着极“左”思潮禁锢的解除，我国西方哲学研究进入了可以有组织、有规划进行的新阶段，许多专家纷纷要求把原来的设想纳入现实日程。

1983年在福州举行的第一届国家社科基金哲学学科项目规划会就曾决定，集中国内有关单位的专业力量，共同编撰多卷本的西方哲学通史，并把通史的编写作为课题正式列入国家规划之中。

然而，由于参与单位多、观点分歧大等原因，这一课题后来未能按规划执行。

原来分工负责编写古希腊罗马哲学、唯理论和经验论哲学、德国古典哲学等阶段的专家，在从事专题研究和资料编译、整理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

这些研究成果和资料的出版对推动我国西方哲学研究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但整体性的西方哲学通史终究未能问世，毕竟是一件遗憾的事情。

事实上，当我们需要查阅较为详细的西方哲学史读物时，还只能利用考普尔斯顿（F.Copleston）等西方学者撰写的通史。

<<德国古典哲学>>

内容概要

路德与宗教改革的影响、莱布尼兹—沃尔夫的哲学遗产、莱辛、赫尔德与德国的启蒙运动、歌德和席勒：德国文学艺术的杰出代表、牛顿、休谟和英国文化的渗透、斯宾诺莎主义的入侵、卢梭与法国革命的多棱镜等。

<<德国古典哲学>>

书籍目录

总序分卷序第一章 德国古典哲学产生和发展的历史文化背景 第一节 路德与宗教改革的影响
 第二节 莱布尼兹—沃尔夫的哲学遗产 第三节 莱辛、赫尔德与德国的启蒙运动 第四节 歌德和席勒：德国文学艺术的杰出代表 第五节 牛顿、休谟和英国文化的渗透 第六节 斯宾诺莎主义的入侵 第七节 卢梭与法国革命的多棱镜 第二章 德国古典哲学的奠基人——康德 第一节 康德的认识论 第二节 康德的伦理学 第三节 康德的美学与目的论 第四节 康德的宗教哲学 第五节 康德的历史哲学和政治哲学 第三章 德国古典哲学的主观化——费希特 第一节 生平与思想发展 第二节 费希特的知识学 第三节 费希特的宗教哲学 第四节 费希特的伦理学体系 第五节 费希特的历史哲学 第六节 费希特的法哲学和政治哲学 第四章 德国古典哲学的变数 第一节 弗里德里希·施莱尔马赫 第二节 威廉·冯·洪堡 第五章 德国浪漫主义运动的“掌柜”——施莱格尔兄弟 第一节 德国浪漫主义运动概述 第二节 奥·威·施莱格尔 第三节 弗·施莱格尔 第六章 德国古典哲学的客观化——谢林 第一节 谢林的同一哲学体系 第二节 谢林的自然哲学 第三节 谢林的先验哲学 第四节 谢林的艺术哲学 第五节 谢林的自由哲学和历史哲学 第六节 谢林的神话哲学和启示哲学 第七章 德国古典哲学的集大成者——黑格尔 第一节 青年黑格尔的宗教研究 第二节 青年黑格尔的哲学探索 第三节 《精神现象学》的问世 第四节 黑格尔成熟时期的哲学体系 第五节 精神哲学 第六节 青年黑格尔主义者
 外文参考书目 中文参考书目

<<德国古典哲学>>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德国古典哲学产生和发展的历史文化背景毋庸讳言，德国古典哲学乃是西方哲学史的一个有机的组成部分。

作为断代史，德国古典哲学也和其他分卷一样，在写作上面临着如下的困难：作者不但应该阐明它的思想之“源”，即它与相应的历史时期的现实生活之间的内在联系，而且也应该阐明它的思想之“流”，即它一方面如何传承了以前世代和同时代人的问题意识和思想资源，并把它们主题化；另一方面又如何开启了以后世代的思考方向，从而使整个哲学史发展的连续性得到真实的刻画。

事实上，把开掘“源”和“流”这两方面的任务综合起来，也就是对德国古典哲学得以产生和发展的整个历史文化背景作出比较全面的考察。

我们将通过以下七节的内容来完成这一考察工作。

第一节 路德与宗教改革的影响在某种意义上，德国古典哲学，甚至从莱布尼兹以来的整个德国哲学都是由以马丁·路德为代表的宗教改革运动催生出来的，以至海涅干脆宣布德国哲学是“新教教会的女儿”，并在叙述路德的新教思想时指出：“凡是承认宗教改革的诸侯，都把这种思想自由合法化了，思想自由开出一朵重要的具有世界意义的花朵便是德国哲学。

”那么，路德发动的宗教改革究竟对德国古典哲学的产生和发展产生了哪些重要的影响？

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1483-1546）出生于德国东部的爱斯莱本，从小接受的是天主教会的主流教育。

他先就读于爱尔福特大学，1505年获得文学硕士学位后计划研习法学。

但他攻读法律才两个月，就突然决定进入一家修道院。

究竟是什么原因导致他作出了这样的决定？

据说，1505年春，爱尔福特曾经爆发黑死病，路德就是因为这样的原因而离开那里，返回自己家乡的。

“不久之后，在路德探家后返回爱尔福特的途中，决定性的事件发生了。

7月2日，路德在距爱尔福特不远的施图特尔海姆遇到了一场强烈的雷暴。

出于对这场风暴的恐惧，他向圣安娜起誓，愿意成为一名修道士。

”于是，路德在爱尔福特加入了奥古斯丁修道会。

1507年2月，他被任命为牧师，继续研究哲学和神学。

1512年10月，路德从维滕堡大学获得神学博士学位，并开始在该校讲授《圣经》，还经常在社会上布道，对教会人士和世俗政权的弊端进行抨击。

不久，路德卷入了关于赎罪券的论战。

1517年10月31日，他把抨击赎罪券交易的95条论纲张贴在维滕堡教堂的大门上。

其中两条是：32. 那些持有赎罪券而自信得了救的人，将和他们的师傅永远一同被定罪。

36. 每一个真悔改的基督徒，即令没有赎罪券，也完全脱离了处罚和罪责。

如果说，上面列出的第36条论纲直截了当地点穿了赎罪券神话的荒谬性，那么，第32条论纲则把矛头直接指向那些从事赎罪券交易的人，尤其是那些推销赎罪券的教士们。

路德当时并不打算策动一场对罗马教廷的反叛，但其95条论纲却在民众中迅速地传播开来，掀起了轩然大波。

这一点甚至连他自己也是始料不及的。

教皇下令奥古斯丁修道会会长和其他人去扑灭这场刚刚燃起的火焰。

于是，从1518年起，先后举行了海德堡、奥格斯堡、阿尔滕堡、莱比锡和沃尔姆斯的辩论会，路德不但拒绝认错，而且镇定自若地阐述了自己的思想。

1520年9月底，由教皇发布的、谴责路德的教谕被公开宣布了。

“允许路德公开认错的60天在11月底到期。

然而，他非但不认错，还对他的敌人进行还击，发表了两篇反对教谕的宣言，然后将教谕和教规等一并公开焚毁。

”尽管后来路德对闵采尔掀起的宗教革命抱拒斥乃至敌视的态度，但他所倡导的新教改革取得了伟大

<<德国古典哲学>>

的成功。

路德的另一个重大的功绩是把《圣经》从拉丁语翻译成德语。

借助于新发明的印刷术，路德的《圣经》译本立即普及到整个德意志。

正如海涅所说的：“这种书面语言今天能通行于德国，并赋予这个政治上四分五裂的国家以一种语言上的统一。

……人们将到处谈论自由，而自由的语言则将是圣经的语言。

”而在路德所倡导的新教思想中，最值得重视的是以下三个观念：一是关于灵性与血气关系的观念。

路德认为：“人有两个性：一个是属灵的，一个是属血气的。

就人称为灵魂的灵性说，就叫做属灵的人，里面的人，或说新人；就人称为血气的属肉体的性说，就叫做属血气的人，外表的人，或说旧人。

……因有这个性的不同，所以《圣经》说到同一个人，却有两样矛盾的话，就是因为这两种人住在一个人之内，原来就两不相容，肉体与灵性相争，灵性与肉体相争。

”在路德看来，“灵性”指涉的是灵魂，而“血气”指涉的则是身体。

对于人来说，灵魂和身体通常处于分裂的，甚至争执的状态下。

假如一个人的身体无拘无束，吃喝拉撒都没有问题，甚至能得到很好的享受，但这并不意味着，他的灵魂也得到了什么益处，甚至完全可以出现相反的情形，即他的灵魂是非常险恶的。

反之，如果一个人的身体被囚禁，处于饥寒交迫，甚至濒死的状态下，但身体的痛苦并不一定会伤害到他的灵魂，他的灵魂依然可以是十分善良的。

显然，在灵魂（灵性）与身体（血气）的关系中，路德崇尚的是前者，贬低的是后者。

他认为，前者应该管束后者，而后者则应该服从前者。

人“应该留心借着禁食、警醒、勤劳以及别种合理的操练，操练他的身体，叫身体服在心灵之下，听从、顺服他里面的人与信。

”既然路德主张身体应该绝对地服从灵魂，那么在他的心目中，什么样的灵魂才是值得他的身体服从的呢？

路德回答道：“灵魂缺少别的都不要紧，但少不了上帝的道；没有上帝的道，灵魂就无处求助。

但灵魂若有了道，他就是富足，不缺少什么，因为这道就是生命的道，就是真理，光明，平安，公义，拯救，喜乐，自由，智慧，能力，恩典，荣耀，以及我所想象不到的诸般好处的道。

”在这里，路德又把问题引回到他的新教理论，尤其是对上帝的信仰中。

二是关于信与义关系的观念。

所谓“信”，就是对基督教和上帝的信仰。

路德认为，“每一个基督徒所应该留心的第一件事，是丢弃依靠行为的心，单单多求信的坚固，借着信不在行为的知识上生长，要在为他受死而且复活的基督耶稣的知识上成长，如同彼得在他的前书（指《罗马书》——引者）末章所说的；因为没有别事可使人成为基督徒”。

在路德看来，对于一个基督徒来说，他的虔诚的信仰远比他做善事的行为更重要。

所谓“义”也就是好或善；“义人”也就是上帝面前的好人、善人；而“称义”也就是灵魂得到拯救，成为上帝面前的新人。

把“信”与“义”综合起来，也就是路德常说的“因信称义”。

但这个观念并不是路德创造出来的。

实际上，保罗在《罗马书》中早已说过：“心里相信，就可称义。

”在信与义的关系上，路德把信置于绝对优先的位置上。

他甚至认为，“基督徒在信里就有了一切，再不需用什么行为使他称义”。

毋庸讳言，路德之所以如此尖锐地把“信”与“行为”对立起来，并对单纯的（即没有信仰背景的）行为（包括善行）取极端蔑视的态度，因为关于赎罪券的辩论给他的核心启示是：判断一个基督徒是不是“义人”的根本标准不是他的某个行为（如购买赎罪券），而是在于他心里究竟信不信上帝。

显然，重视“信”与重视“灵魂”、轻视“行为”与轻视“身体”完全是一回事。

三是关于自由与受捆关系的观念。

路德这里所说的“自由”和“受捆”都是针对人的灵魂（或心灵）来说的。

<<德国古典哲学>>

他写道：“为了使知识浅薄的人——因为我只是服侍这等人——易于明了起见，我就先提出两个论心灵自由与受捆的主题，就是：一、基督徒是全然自由的万人之主，不受任何人管辖。

二、基督徒是全然顺服的万人之仆，受一切人管辖。

”明眼人一看就知道，“万人之主”和“万人之仆”体现出两种截然不同的身份和地位，它们究竟是如何统一在同一个基督徒身上的呢？

要找到这个问题的答案，就必须了解，在路德的语境中，“自由”与“受捆”的确切含义是什么。

路德告诉我们：“这就是基督徒的自由，也就是我们的信；这个自由并不是叫我们过懒惰、邪恶的生活，乃是不需以律法与行为称义来得救。

”显然，路德把“自由”与“信”视为同样含义的概念。

也就是说，自由不在于一个人的身体可以为所欲为，而在于其灵魂对上帝的绝对的信仰。

这种信仰已经自觉到这样的程度，以至根本不需要律法的外在约束，也不需要通过行为体现出来。

这种无条件的、绝对的“信”导致一个基督徒与上帝的合一，因而他和上帝一样成了“万人之主”。

路德把这样的自由称做“一种属灵的真自由……这一个自由高出一切外表的自由，有如天高出地。

但愿基督帮助我们明白并保守这自由。

”至于“受捆”，也就是一个基督徒心甘情愿地置身于由“信”所引起的“爱”中。

而“爱的本性就是随时服侍，并受所爱之人的管辖。

基督正是这样：他虽是万有之主，却甘愿服在妇人之下，服在律法之下。

所以他一面是自由的，一面是奴仆；一面有上帝的形象，一面又有奴仆的样式。

”不用说，在路德那里，如果“自由”只指涉灵魂的话，那么“受捆”则指涉身体，因为爱作为情感，主要是通过身体和行为来表现自己的。

<<德国古典哲学>>

编辑推荐

《德国古典哲学》由人民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